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 价 类 别：☑项目支出评价　　□政策项目评价

□部门整体性评价　　□中期评价

项 目 名 称：城市长效管理经费

项 目 单 位：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

主 管 部 门：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

评 价 机 构：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 价 时 间：2025年9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况 2

（二）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11

（一）评价情况 11

（二）评价结论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项目决策 12

（二）项目过程 15

（三）项目产出 17

（四）项目效益 18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一）项目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有待完善 19

六、有关建议和改进措施 19

（一）提升绩效评价意识，强化指标设置能力 19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为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洪发[2019]13号）、《中共青云谱区委、青云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字[2019]59号）等文件精神，以及青云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青云谱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运用暂行办法＞的通知》（青财发[2024]27号）、青云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发[2025]20号）文件要求，强化部门预算支出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青云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茗仁”）以第三方身份独立开展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以下简称 “区城管（区园林养护中心）”】 “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江西茗仁评价组根据各级财政部门绩效评价有关文件及相关规定，结合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一般准则，对专项资金使用及其效果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本项目为经费项目，由历年延续至今，项目主要用于与城市长效管理相关的人员、办公经费及设施维养等开支，项目主要为保证城市管理长效，优化城市资源配置，降低城市运营成本，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用于支付相关人员的工资及福利。

（2）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与城市长效管理相关的人员经费、办公开支及设施维养等，项目资金拨付主体为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及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

2024 年度，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收到项目资金 1335.00 万元，拨付资金 1335.00 万元，主要为长效人员经费，下拨至三店街办、洪都街办、徐坊街办、京山街办、青云谱镇、岱山街办、集聚区（原昌南工业园）以及区执法大队 8 家单位，再由 8 家单位拨付至具体人员；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收到项目资金 559.51 万元，拨付资金 437.16 万元，由区园林养护中心直接拨付至相关人员及合作单位，用于支付人员经费、设施维养等费用，资金结余 122.35 万元。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为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及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经费项目，项目预算资金总计1894.51万元，其中，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年度预算1335.00万元，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年度预算559.51万元，由南昌市青云谱区财政局拨付。

（2）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共计支付1772.16万元，其中，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实际拨付1335.00万元；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实际拨付437.16万元，结余项目资金122.35万元。

综上所述，2024年度“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资金共计使用1772.16万元，项目资金整体预算执行率为93.54%，其中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78.13%。

（二）绩效目标

本项目为经费项目，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未对本项目设置年初绩效目标，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设置年初绩效目标，但针对本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依据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评价报告，本项目年度总体预期目标为科学、有效、及时下拨城市管理经费，保证城市管理长效、常态化管理。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资金1894.51万元。

2、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以及项目实际情况，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的使用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探寻“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通过收集资料、访谈、数据分析等形式，结合项目的特点及运行模式，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组织实施过程，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相关群体满意度等方面及时总结经验，并对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改善等方面提出建议，为后续项目实施，资金管理以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提供依据。

3、评价范围

本次“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预算资金1894.51万元，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财预十号文中《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针对项目构建一套指标体系，项目指标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结合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内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设置项目绩效评分指标表，涵盖三级指标 17 个。指标数据来源于相关法规、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

表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项目决策（2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项目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产出（30分）	产出数量（10分）	项目金额、使用对象数量情况（10）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服务对象数量情况	①区城管局支付长效人员经费时是否下拨至街办、园区及区执法大队共计8家单位； ②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使用≤559.51万元
	产出质量（10分）	资金使用及对象身份情况（10）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及对象身份情况	①接受区城管局下拨的长效人员经费的人员身份是否符合要求； ②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是否存在未执行资金。
	产出时效（5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情况（5）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拨付及时性情况	资金拨付时效是否符合项目情况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5）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20分）	提升社区、街巷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保障群众身心健康（20）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是否对提升社区、街巷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保障群众身心健康起到积极作用	是否达到了提升环卫管理水平，改善社区、街巷环境卫生，保障群众身心健康的目的。
	社会公众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10）	用以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1）项目决策：占权重20分，用于考核项目立项依据规范性、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预算资金编制分配合理性等情况。

（2）项目过程：占权重20分，用于考核预算资金到位及执行使用的合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及有效性等情况。

（3）项目产出：占权重30分，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用于衡量实际工作成果。

（4）项目效益：占权重30分，分为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用于展现项目实施效果及群众对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情况。

3、评价方法

（1）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数据对比法。因素分析法评价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符合实际需要，数据对比法则反映的是项目运行的持续性和质量的可控性。

（2）本次绩效评价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完成群众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衡量尺度。通过评价标准判断评价指标的合理性与重要性程度，作为评价工作的基本准绳和标尺，决定了评价目标实现与否以及评价结果准确与否，并作为评价计分的依据。绩效指标评价标准主要有：

（1）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规划、计划、目标、预算或定额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标准。计划值作为评价指标的预计完成值，旨在通过与实际完成值进行比对，通过测算计划值完成比例，达成绩效评价目的。

（2）行业标准以某一具体行业许多个体或相关财政经费的相关指标数据为基准，充分挖掘数据中蕴含的信息，从而制定相适应的行业评价标准。行业标准的充分应用需要充足的样本数据库作支撑，具备一定的权威性、客观性与真实性，便于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纵向和横向分析与对比。

（3）历史标准

以绩效评价指标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运用一定的统计学方法，计算出各类指标的平均历史水平。在运用历史标准进行评价时，要对其根据价格指数、统计口径或核算方法的变化对历史标准进行修订和完善。

（4）经验标准

以长期从事财政经济活动领域的专家学者的参考意见为基础，通过严谨地分析与研究，结合其管理实践，确定相关指标标准。该项标准与行业标准存在优先选择的情况，即行业标准权威性不足或缺乏同行业标准时，采用经验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的评价实施时间为2025年6月至2025年9月，评价组由第三方机构人员以及组织实施单位人员组成，评价组通过开展项目调研，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研发设计绩效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报表体系和调研方案，数据采集，评价基础资料完善等流程；通过对基础数据进行查验，对项目目标及实施效果等做深入了解，组织开展访谈等调研工作后，汇总分析评价数据，依据事前制订的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对项目投入产出绩效进行量化评分。依据项目立项、项目执行、项目管理、项目资金运用及使用情况，以及项目投入产出绩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1、基础信息采集

在项目实施单位的配合下，评价组完成了基础材料的收集工作，随后评价组对材料复核，结合现场调研及访谈了解项目具体内容。

2、问卷调研

评价组采用随机抽样方式对项目相关群体开展问卷调查。主要从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管理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效益情况等方面开展满意度调查。了解其对项目工作开展期间及项目开展后产生效益的满意程度。

3、访谈调研

评价组对项目业主以及财务人员进行了现场访谈，对业务和财务相关负责人就项目整体实施情况及背景，项目预算测算依据，项目资金拨付、支出流程，保障项目实施的相关制度及措施，项目的组织架构与管理等内容进行详细了解。

4、撰写绩效评价初稿

评价组根据前述绩效分析和评价结论，按照要求提炼撰写绩效报告，并在项目组内部进行审核，主要关注报告格式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完整；绩效数据是否真实、可靠，是否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工作；报告逻辑是否清晰，分析问题是否透彻。

5、绩效评价报告复核

绩效评价组负责人将对评价团队提交的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复核，主要关注报告结论是否全面、准确；经验、教训的总结是否深刻，建议是否可行等。

6、形成评价报告终稿

在绩效评价组负责人对评价报告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修改并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评价报告。将征求意见稿提交至客户，根据客户对征求意见稿的反馈以及结合实际情况，修改并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一）评价情况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内部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专项资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项目总得分为81.43分，绩效评级为“良”。

表2“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6	3.9

	绩效目标	8	3
	资金投入	6	3.4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10	9.73
	组织实施	10	8.4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10	10
	产出质量	10	5
	产出时效	5	5
	产出成本	5	5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20	18
	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81.43

（二）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资料收集、财务核查、现场调研等方式了解“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基本情况及实施情况，作为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和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的经费项目，由历年延续至今，项目整体实施情况良好，但是项目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预算编制不科学等问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总分为 20 分，得分为 10.3 分，得分率 51.50%，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3 所示。

表 3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表

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	——	10.3	51.50%
项目立项	6	——	——	3.9	65%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2.4	8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1.5	50%
绩效目标	8	——	——	3	37.5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合理	1.6	4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明确	明确	1.4	35%
资金投入	6	——	——	3.4	56.67%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科学	科学	2.4	6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	5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实际为经费项目，无相对应的立项文件，由历年延续至今，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发现重复申报项目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 80%，权重 3 分得 2.4 分。

（2）项目立项规范性

“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实际为经费项目，无相对应的立项文件，项目申请由历年延续至今，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有人员变化，则通过会议商定形成会议记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 50%，权重 3 分得 1.5 分。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未对本项目资金制定年初绩效目标，也未开展项目自评工作；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

法局对本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所设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资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基本匹配，但经济成本指标设置的指标值高于预算资金，该指标设置不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40%，权重4分得1.6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未对本项目资金制定年初绩效目标；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基本对应，但经济成本指标值高于项目预算金额，与项目预算资金不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35%，权重4分得1.4分。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作为经费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及预算资金测算主要依据过往经验，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但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当年预算的95万元资金实际并未使用，偏差较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60%，权重4分得2.4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时为据实列支，与项目单位及实际情况相适应，预算资金无分配依据，且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当年预算的95万元资金实际并未使用，预算资金的合理性偏差较大。根

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 50%，权重 2 分得 1 分。

（二）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指标总分为 20 分，得分为 18.13 分，得分率 90.65%，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4 所示。

表 4 项目过程指标得分表

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过程	20	——	——	18.13	90.65%
资金管理	10	——	——	9.73	97.3%
资金到位率	2	100%	100%	2	100%
预算执行率	3	≥95%	100%/78.13%	2.73	91%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合规	合规	5	100%
组织实施	10	——	——	7.8	7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健全	3.4	85%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有效	5	83.33%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2024 年该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1894.51 万元。2024 年收到区财政拨款 1894.51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100%=（1894.51 万元 / 1894.51 万元）×100%=100%。资金足额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 100%，权重（2 分）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4 年项目实际到账资金为 1894.51 万元，实际支出 1772.16 万元。其中，区城管局实际到账 1335.00 万元，实际支出 1335.00 万

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335.00万元／1335.00万元）×100%=100%；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实际到账559.51万元，实际支出437.16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437.16万元／559.51万元）×100%=78.1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91%，权重（3分）得2.7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均参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进行，项目资金各项支出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资金使用均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100%，权重（5分）得分5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主要参照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未针对本项目明确职责划分及执行流程，缺少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的监督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85%，权重（4分）得3.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主要为人员经费，支付材料齐全归档及时，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缺少对环卫、日常管养等具体事项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核查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83.33%，权重（6分）得分5分。

（三）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总分为30分，得25分，得分率83.33%，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5所示。过程指标均为满分指标。

表5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表

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产出	30	——	——	25	83.33%
产出数量	10	——	——	10	100%
区城管局支付长效人员经费时是否下拨至街办、园区及区执法大队共计8家单位	5	=8家	8家	5	100%
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使用≤559.512万元	5	≤559.512万元	437.16万元	5	100%
产出质量	10	——	——	5	50%
区城管局下拨的长效人员经费身份是否符合要求	5	符合	符合	5	100%
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是否存在未执行资金	5	符合	95万元未支付	0	0%
产出时效	5	——	——	5	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5	及时	及时	5	100%
产出成本	5	≤0%	6.46%	5	100%

1、数量指标

（1）本项目数量指标：项目金额、拨付对象数量情况；

（2）区城管局将长效人员经费下拨至三店街办、洪都街办、徐坊街办、京山街办、青云谱镇、岱山街办、集聚区（原昌南工业园）以及区执法大队共计8家单位，区园林养护中心实际使用项目437.16万元，均符合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100%，权重（10分）得分10分。

2、质量指标

（1）本项目质量指标：资金使用及对象身份情况；

（2）区城管局下拨的长效人员经费，其接收对象均为参与环卫、保洁等城市长效管理工作的人员，身份符合项目要求，但区园林养护中心存在当年预算的95万元未使用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50%，权重（10分）得分5分。

3、产出时效

（1）本项目产出时效：资金拨付及时性情况；

（2）项目资金据实列支，及时有效地拨付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100%，权重（5分）得分5分。

4、产出成本

（1）本项目产出成本：项目专项资金成本节约率；

（2）2024年度项目整体支付资金1772.16万元，整体成本节约率为6.4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100%，权重（5分）得分5分。

（四）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部分总分30分，得28分，得分率93.33%，具体得分详见表6。

表6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表

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20	——	——	28	93.33%
提升社区、街巷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保障群众身心健康	20	达标	缺少数据对比分析	18	90%
满意度	10	——	——	1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	95%	10	100%

1、社会效益：提升社区、街巷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保障群众身

心健康

通过项目实施，对提高环卫管理水平，改善社区、街巷环境卫生，降低扬尘，提升空气质量等起到积极作用，从而保护了群众的身心健康，但未见相关数据对比分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完成率90%，权重（20分）得分18分。

2、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价小组通过随机访问的方式对“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10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有待完善

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未对“城市长效管理经费”项目设置年初绩效目标表，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置的经济成本指标值高于项目预算总金额，指标设置不合理。

六、有关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提升绩效评价意识，强化指标设置能力

评价小组认为，绩效评价工作是对项目实行监督管理的重要一环，绩效目标是绩效管理的基础和起点，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科学、不规范，指标值不明确等问题，直接影响绩效自评乃至整体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果。建议南昌市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及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实际需求制定包含工作计划和任务数的项目年度目标，对应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

指标，将绩效目标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效果目标，并通过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目标值予以体现。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分表

评价单位：

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抚州市临川大道168号

评价小组成员（签名）

组长：

成员：

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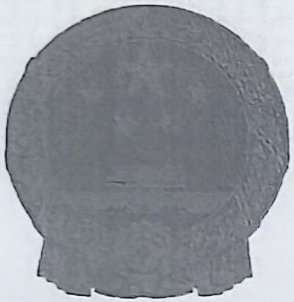
2025年09月24日

附件：“城市长效管理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过程	得分
项目决策（20分）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属于经费项目，由历年延续至今，主要用于人员、办公等开支，无相对应的立项文件，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发现重复申报项目情况。	2.4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项目为经费项目，由历年延续至今，主要用于人员、办公等开支，项目立项及申请均无对应文件，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有人员变动时，实施了必要的上会程序	1.5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①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局就本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所设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资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基本匹配，但经济成本指标设置的指标值高于预算资金，该指标设置不合理。 ②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未针对本项目设置绩效目标。	1.6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①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局就本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②南昌市青云谱区市政园林养护中心未针对本项目设置绩效目标。	1.4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①项目为历年延续的常规经费项目，预算编制主要依据过往经验；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资金使用为据实列支，额度测算主要依据过往经验；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但园林养护中心当年预算的95万元资金未使用，预算与实际情况相差较大。	2.4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①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与环卫、保洁等与城市长效管理相关的开支，包括人员经费、办公开支等，属于据实列支，无预算分配依据； ②资金使用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项目资金属于经费支出，据实列支，无预算资金额度分配依据，区园林养护中心当年预算95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未使用。	1

项目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实际资金到位1894.51万元。 预算资金：本年度预算资金1894.51万元。	2
		预算执行率（3分）	①区城管局预算执行率=（1335/1335）×100%=100%； ②园林养护中心预算执行率=（437.16/559.51）×100%=78.13%；	2.73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项目经费的使用规范，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	5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①缺少本项目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业务管理要求上未对项目明确职责划分及执行流程，缺少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的监督要求； ③参照执行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3.4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但未对环卫、日常管养等具体事项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核查工作； ②项目实际支付主要为人员经费，支付材料齐全归档及时；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5
项目产出（30分）	产出数量（10分）	项目金额、拨付对象数量情况（10分）	①长效人员经费下拨至三店街办、洪都街办、徐坊街办、京山街办、青云谱镇、岱山街办、集聚区（原昌南工业园）以及区执法大队共计8家单位； ②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实际使用437.16万元。	10
	产出质量（10分）	资金使用及对象身份情况（10分）	①符合； ②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中当年申请的95万元项目资金未使用。	5
	产出时效（5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情况（5分）	资金拨付符合单位整体情况，与项目特点相适应	5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5分）	项目整体成本节约率=【（1894.51-1772.16）/1894.51】*100%=6.46% ①区城管局项目资金成本结余率=【（1335-1335）/1335】*100%=0%； ②区园林养护中心项目资金成本结余率=【（559.51-437.16）/559.51】*100%=21.87%	5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20分）	提升社区、街巷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保障群众身心健康（20分）	通过项目实施，对提高环卫管理水平，改善社区、街巷环境卫生，降低扬尘，提升空气质量等起到积极作用，从而保护了群众的身心健康，但未见相关数据对比分析。	18
	社会公众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
总分	100			81.43
评价等次	良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江西荟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王子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临川大道南侧1-7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6100002

批准执业文号：赣财会[2004]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06月18日

证书序号：000207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西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照编号：100120016006

营业执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00763369447 3

名　　称　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临川大道南侧1-7室

法定代表人　王子勇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17日至

经营范围　办理企业会计报表审计、验资、企业清算、基建预决算审计、经济咨询服务；担任会计顾问、会计培训、会计咨询、会计代理、税务代理、评估代理；提供评估咨询服务（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登记机关　抚州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07 月 17 日　变更

提示：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gsxt.jx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